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 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

自願性公告

茲提述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一位前非執行董事張東林先生(「張先生」)因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二日觸犯證券及期貨條例下有關股權披露責任而被定罪一事,沒有按上市規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作出披露而詐騙本公司董事會選出他在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七日期間出任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一職,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向張先生作出民事訴訟,追討其不正當獲得公司非執行董事一職之薪津及所引起的其他損失。

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耀彬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永東先生及陳耀彬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古兆勛先生、鄭鋼先生及黎梅珍女士。

* 僅供識別